

海南自贸港构建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的若干建议

文 | 李锋

打造国际一流的营商环境,是海南建设高水平中国特色自贸港的重要任务。为此,需要在借鉴世界银行(下称“世行”)和国家发改委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立足海南自贸港实际和特点,构建国际可比、科学客观、特色突出的海南自贸港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为海南深化营商环境建设提供评价参考。

构建“海南自贸港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本视角和出发点

构建指标体系不是为评价而评价,归根结底是为了全面客观把握海南自贸港营商环境建设最新进展,查找短板和不足,精准推进下一步工作。因此,在指标设计中必须体现三个出发点:

一是充分借鉴世行和国家发改委指标体系成果。世行的评价体系包括12个一级指标,国家发改委的评价体系在此基础上新增了6个一级指标,共18个一级指标、87个二级指标。海南自贸港的评价体系原则上应将世行和国家发改委的评价体系全部涵盖在内,充分反映国家层面对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便于纵横比较。

二是充分体现海南自贸港建设的目标任务。与其他省市不同,

海南营商环境评价必须紧扣自贸港建设这个最大特色,对照“贸易自由便利、投资自由便利、跨境资金流动自由便利、人员进出自由便利、运输来往自由便利和数据安全有序流动”的目标,有针对性地评估目前进展,找准坐标系和立足点,为此应将六大目标作为一级指标纳入进来。上海临港新片区已推出的“18+N”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亦是如此。

三是充分立足海南现有发展阶段和区域差异。鉴于五个“自由便利”和一个“安全有序流动”是长远目标,不少制度和业态落地尚需一个过程,在具体二级指标设计中应实事求是,不能简单用未来海南自贸港和国际一流自贸港的指标来对照评估现阶段海南的营商环境;并且,海南18个市县(不含三沙市下同)发展阶段差异很大,海口、三亚、儋州、琼海等中心城市与中部生态保育区承载的功能完全不同,应针对不同类型区域的特点,设计差异化的指标体系。

海南自贸港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充分借鉴世行和国家发改委的指标体系,紧密结合海南自贸港发展目标和实际情况,并适当参考

上海临港新片区及国内外其他高水平指标体系,本文对海南自贸港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提出如下方案(见表一)。该方案共23个一级指标,其中前17个为国家发改委评价指标(含世行12个指标在内),后6个为海南自贸港特色指标(“跨境贸易”指标与“贸易自由便利”指标合并处理)。以此为基准,对18个市县的不同类型和11个重点园区,进一步调整,将形成分类版的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方法及结果应用

参照世行和国家发改委的评价方法,采用前沿距离法测算参评对象各项指标的得分和营商环境排名。在评价数据来源上,以实际案例为支撑,主要通过企业和部门系统填报、企业访谈、大数据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多渠道收集调查并相互补充。一是通过企业填报的满意度调查问卷,了解企业对营商环境的获得感、感受度和实际诉求;二是由参评市县和园区的相关政府部门填报问卷,并从政府行政信息系统业务记录中获取调查样本企业的业务流程数据;三是通过统计数据、政府网站和其他门户网站采集营商环境相关大数据;四是利用评价系统进行多维度对比分